

紫金县绿色通道品质提升 (高速公路林相优化) 项目监理

采 购 需 求 书

项目名称：紫金县绿色通道品质提升（高速公路林相优化）项目

项目业主：紫金县林业局

日 期：2026 年 3 月 12 日

一、项目业主情况

（一）业主名称：紫金县林业局。

（二）地址：河源市紫金县紫城镇新紫路 322 号。

（三）联系人：陈工。

（四）联系电话：07627822354。

二、中介服务名称

造林绿化监理服务

三、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经营范围必须包含造林绿化监理或工程监理相关业务。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且无严重失信记录。

（二）资质等级要求：具备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或省级林学会颁发的造林绿化监理单位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丙级或以上。

（三）人员配备要求：项目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林业或园林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现场监理人员数量应根据项目规模和工期合理配置，保证每个作业区域（乡镇）均有专职监理人员负责，关键施工时期（抚育作业高峰期）监理人员必须全员到岗。

四、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在广龙高速、汕湛高速等辖区范围内（全县高速公路总里程约 133.37 公里）开展相思种植及抚育工作。

（二）项目地点

紫金县范围内相关乡镇（具体作业小班以《紫金县绿色通道品质提升（高速公路林相优化）项目作业设计》为准）。

（三）主要措施

具体以正式的作业设计为准，一般包括但不限于林地清理、松土扩穴、整地挖穴、施肥、栽植（补植）、抚育。

（四）项目投资

项目投资以财政部门评审为准。

五、监理服务内容

依据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技术规范、项目作业设计及施工合同，对工程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进行全过程监理，具体包括：

（一）质量控制

1. 审查施工单位的人员、机械、材料组织情况；
2. 对进场的苗木、肥料等材料进行质量核查，不合格材料不得进场使用；
3. 对松土、除草、施肥、补植、修枝等各道工序进行全过程旁站、巡视及平行检验；
4. 关键工序、隐蔽工程必须经监理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
5. 定期对抚育质量进行抽查检测，发现问题及时下发整改通知。

（二）进度控制

1. 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提出审查意见；

2. 跟踪监督施工进度，发现偏离及时督促施工单位调整；

3. 定期（每周/每月）向项目业主报送工程进度报告。

（三）投资控制

1. 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量清单，作为工程款支付依据；

2. 对工程变更引起的工程量及费用进行审核，提出审核意见；

3. 协助项目业主处理索赔事宜。

（四）安全管理

1. 检查施工现场的安全措施落实情况；

2. 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对安全隐患及时下达整改通知；

3. 若发生安全事故，协助项目业主进行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

（五）合同与信息管埋

1. 监督施工合同的履行情况；

2. 做好监理日志、旁站记录、会议纪要、月报、验收报告等资料的记录、整理和归档工作；

3. 项目完工后，提交完整的监理档案资料（纸质版和电子版）。

（六）组织协调

1. 主持召开监理例会、专题会议，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2. 协调项目业主、设计、施工等单位之间的关系。

（七）验收配合

1. 协助项目业主组织阶段性验收和项目竣工验收；
2. 对工程质量进行评定，出具客观、真实的监理报告；
3. 对验收发现的问题督促施工单位整改。

（八）监理工作方式

旁站：对关键工序、关键部位实施全过程现场监督；
巡视：对施工现场进行定期或不定期巡查；
指令文件：通过监理通知单、备忘录等形式下达指令；

会议：通过监理例会、专题会议协调解决问题；

报告：定期提交监理周报、月报、阶段性总结报告。

（九）进度要求

与项目施工进度同步，施工高峰期（如抚育作业集中时段）必须保证足够监理人员在现场，原则上每个乡镇作业区至少配备 1 名专职监理员；关键工序施工时，监理人员必须到场旁站。

五、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一）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整个项目（1.5689 万亩）完成竣工验收且监理资料移交完毕止。

（二）服务地点

紫金县各项目施工现场（具体作业小班地点）。

（三）服务方式

中选机构须派驻具备相应资格的监理人员常驻现场，必须保证在项目实施期间的到位率。

（四）办公条件

中选机构自行解决现场办公、交通、通讯、食宿及设备条件，项目业主提供必要的协助。

六、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一）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报名的供应商应提供技术方案，格式自拟。项目技术方案契合实际，突出重点，抓住关键，文字宜精练、表述须清晰，内容具有针对性，总体控制在 20 页以内，否则将不利于该技术方案的评审得分。

（二）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三）计价标准：本项目监理费具体金额以财政评审审定价为准。中选机构的最终合同价=审定价×（1-中选下浮率）。监理费应包括完成本监理合同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工费、设备费、交通费、食宿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七、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监理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并提交完整监理资料为止。

八、验收

（一）验收时间。项目所有抚育作业内容完成后，中选机构须提交完整的监理资料和竣工验收申请；项目业主在收到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二）验收程序。由项目业主（紫金县林业局）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相关方共同进行现场验收；可邀请财政、审计等部门参与，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抽检验收。

（三）验收标准。本项目作业设计文件及批复、施工合同及相关变更文件。

（四）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1. 若验收发现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监理单位应督促施工单位限期整改，整改完成后重新提出验收申请；

2. 若因监理单位未履行监理职责，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或造成损失的，项目业主有权责令其整改，并根据合同约定扣减监理费用、要求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直至解除合同；

3. 若连续两次验收不合格，项目业主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予支付后续款项。

九、结算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十、违约责任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十一、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一）补充合同。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二）争议解决。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即紫金县人民法院）管辖。